

纳米比亚的一切经济、金融或贸易关系，并且不与南非建立由它代表纳米比亚或牵涉到纳米比亚以致可能帮助它继续非法占领该领土的经济、金融或其他关系；

21. **强烈谴责南非种族主义少数政权违反联合国的有关决议，公然违背它在《宪章》第二十五条下所承担的特定义务，继续与南罗得西亚的非法种族主义少数政权勾结，并请安全理事会执行本决议的各项规定，对南非施加经济制裁，包括石油禁运及收回在该国的投资；**

22. **请所有各国政府和联合国系统内各组织考虑到大会一九七四年五月一日第3201(S-VI)号决议所载《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宣言》和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二日第3281(XXIX)号决议所载《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的有关规定，特别确保殖民地领土对其自然资源的永久主权得到充分的尊重和保障；**

23. **要求各管理国废除它们管理下领土内现有一切歧视性和不公平的工资制度，并在每一领土对所有居民实行无歧视的划一工资制度；**

24. **请秘书长透过秘书处新闻部进行一项持续而广泛的运动，以便使世界舆论知道外国垄断企业如何掠夺殖民地领土的自然资源和剥削土著人民，以及它们支持殖民主义和种族主义政权的实情；**

25. **赞同一九七九年七月六日至二十日在蒙罗维亚举行的非洲统一组织部长会议第三十三届常会的提议，即于一九八〇年与联合国联合召开国际会议以动员世界舆论支持对南非切实执行经济和其他制裁；^④**

26. **呼吁一切国际非政府组织继续开展运动动员国际舆论支持对比勒陀利亚和索尔兹伯里政权实施经济和其他制裁；**

27. **请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继续审查这个问题并就此问题向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提出报告。**

一九七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第七十五次全体会议

^④ 参看 A/34/552, 附件一, 第 CM/RES. 734 (XXXIII) 号决议。

34/42. 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关关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

大会,

审议了题为“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关关系的国际机构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情况”的项目，

回顾其一九六〇年十二月十四日第1514(XV)号决议所载《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及一九七〇年十月十二日第2621(XXV)号决议所载充分执行该《宣言》的行动方案，以及大会和安全理事会关于这个议题的所有其他有关决议，特别是大会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三日第33/41号决议，

审查了秘书长^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⑥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⑦就这个项目提出的报告，以及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的有关报告^⑧，

考虑到一九七九年九月三日至九日在哈瓦那举行的第六次不结盟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的《最后宣言》中的有关规定^⑨，

意识到津巴布韦和纳米比亚人民争取自决和独立的斗争现已达到最后和最紧要的阶段，因而整个国际社会有责任加强协调行动，支持津巴布韦和纳米比亚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达成这一目标，

深切认识到津巴布韦和纳米比亚人民以及其他殖民地领土人民，紧急需要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关关系的国际机构对他们摆脱殖民统治的斗争和达成与巩固他们国家独立的努力提供具体援助，

重申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的其他组织有责任

^⑤ A/34/208 和 Add. 1-3; 并参看 A/AC.109/L.1313。

^⑥ 《大会正式记录，第三十四届会议，补编第3号》(A/34/3/Rev.1)，第二十八章。

^⑦ 同上，《补编第23号》(A/34/23/Rev.1)，第七章。

^⑧ 同上，《补编第24号》(A/34/24 和 Corr.1)，第一卷，第二编，第二章和第五章；和第四卷，附件六、十二、十四至十六、十九和二十一。

^⑨ 参看 A/34/542, 附件。

在它们各自的职权范围内, 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 保证充分迅速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和联合国的其他有关决议, 尤其是关于向各殖民地领土人民和他们的民族解放运动优先提供道义和物质援助的决议,

深切关怀向非洲各殖民地领土的难民提供援助的工作虽有进展, 但是到现在为止, 有关组织为了通过各民族解放运动向这些领土人民提供援助而采取的行动, 仍然继续不够应付这些人民的紧急需要,

有信心地希望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的其他组织同非洲统一组织和各殖民地领土的民族解放运动之间的更密切接触和协商, 有助于克服目前妨碍或耽误某些援助方案的执行的程序上困难和其他困难,

感谢非洲统一组织秘书处对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的其他组织执行联合国的有关决议继续给予合作和协助,

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加紧努力, 对有关民族解放运动提供援助,

并注意到联合国系统的各组织对大会一九七七年十一月四日第 32/9A 号决议中要求的拟订《纳米比亚建国方案》一事所给予的支持,

念及必须继续审查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的其他组织在执行联合国有关非殖民化的各项决定方面的种种活动,

1. **核可**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报告中有关这个项目的一章;^②

2. **重申**大会、安全理事会及联合国其他机关既然承认殖民地人民争取自由独立的斗争是正当合法的, 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的其他组织自应对这些殖民地领土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 给予一切必要的道义和物质援助;

3. **感谢**有些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的组织在不同的程度上继续与联合国合作, 执行《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和大会其他有关决议;

4. 对于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的其他组织到目前为止对各殖民地人民, 尤其是津巴布韦和纳米比

亚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所提供的援助, 按有关人民的实际需要来说, 极为不够, **表示关切**;

5. 对于世界银行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尚未采取必要措施, 迅速充分执行《宣言》和大会的其他有关决议, **表示遗憾**, 尤其惋惜这些机构继续同南非种族主义种族主义少数政权保持合作; 并敦促这些机构的行政首长提请其理事机关特别注意本决议, 以期制订对殖民地领土人民特别是津巴布韦和纳米比亚人民有助的具体方案;

6. **请**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的其他组织, 作为紧急事项, 对非洲为摆脱殖民统治而斗争的殖民地人民, 给予或继续给予一切可能的道义和物质援助;

7. **再次请**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的其他组织对新独立的新兴国家继续提供一切道义和物质援助;

8. **建议**各有关组织与非洲统一组织协商, 同殖民地人民建立或扩大接触, 审查它们有关拟订和编制援助方案和项目的程序, 并在这些程序上采用更大的灵活性, 以便能够立即给予必要的援助, 帮助各殖民地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按照大会第 1514(XV)号决议为行使他们不可剥夺的自决和独立权利而斗争;

9. **促请**还没有这样做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的各组织, 在其理事机关的常会议程上列入关于各该组织在执行《宣言》和联合国其他有关决议方面的进展情况的单独项目;

10. **再次促请**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的其他组织, 按照大会和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 采取一切必要措施, 对南非政府和南罗得西亚非法政权不给予任何财政、经济、技术或其他援助, 在它们恢复纳米比亚和津巴布韦人民的不可剥夺的自决和独立权利以前, 停止对它们的一切支援, 并避免采取任何可能意味着承认这些政权对各该领土的统治为合法或予以支持的行动;

11. **满意地注意到**若干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的各组织已作出安排, 使非洲统一组织所承认的各民族解放运动代表能以观察员身分, 充分参加有关其本国的讨论, 并请尚未这样做的机构和组织, 学习这个榜样, 立即作出必要的安排;

12. **建议**所有国家政府,在它们参加为成员的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的其他组织中加紧努力,以确保《宣言》和联合国其他有关决议的充分有效执行,并在这方面优先考虑在紧急的基础上向殖民地领土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提供援助的问题;

13. **促请**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的其他组织的行政首长,考虑到上面第8段所载建议,并在非洲统一组织积极合作下,拟订充分执行联合国各有关决定的具体提案,特别是关于向殖民地领土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提供援助的具体方案,作为优先事项,向各该机构的理事机关或立法机关提出;

14. **请**秘书长继续协助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

统的其他组织拟订执行联合国有关决议的适当措施,并在这些机构和其他组织协助下,就秘书长上次报告发出以后为实施各项有关决议,包括本决议在内,所采取的行动编写报告,提送各有关机关;

15. **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同特别委员会协商下继续考虑适当的措施以协调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的其他组织在执行大会各有关决议方面的政策和工作;

16. **请**特别委员会继续审查这个问题,并就其向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提出报告。

一九七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第七十五次全体会议